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6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6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大道 699 号国泰集团 2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6 日
至 2020 年 5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9.01	董家辉	√
9.02	熊旭晴	√
9.03	辛仲平	√
9.04	潘亮	√
9.05	陈共孙	√
9.06	刘元魁	√
10.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李汉国	√
10.02	柳习科	√
10.03	汪志刚	√
1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1.01	李夙	√
11.02	王光福	√
11.03	杜华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董事会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公司将于近日另行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8、议案 9 及其子议案、议案 10 及其子议案、议案 11 及其子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77	国泰集团	2020/4/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持有关证明到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大道 699 号国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2201 室)办理登记手续,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会议开始前到大会秘书处签到,签到时间为下午 14:00-14:30。
(一)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 17:00,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二)会议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大道 699 号国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330096
(三)联系人:喻浩、杨洁芸
电话:0791-88119816 传真:0791-88115785
(四)其他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 6 人
9.01	董家辉	
9.02	熊旭晴	
9.03	辛仲平	
9.04	潘亮	
9.05	陈共孙	
9.06	刘元魁	
10.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3 人
10.01	李汉国	
10.02	柳习科	
10.03	汪志刚	
1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 3 人
11.01	李夙	
11.02	王光福	
11.03	杜华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 临 027 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鑫安信和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安信和”)持有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2,900,7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8.35%。鑫安信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900,000 股后,累计质押股份 18,7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56.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4.75%。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接到股东鑫安信和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华泰紫金投融共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 3,9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质押购回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3 日,相关质押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解除质押的 3,900,0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99%,具体解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江西鑫安信和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数	3,9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8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9%
解质时间	2020 年 4 月 13 日
持股数量	32,900,780 股
持股比例	8.3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8,7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6.8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75%

本次解质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将基于鑫安信和生产经营及发展需求而定,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 临 022 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完成对江西威源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威源民爆”)100%股权和江西铜业民爆矿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民爆”)100%股权的收购。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标的企业 2019 年度承诺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现就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2018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爆投资”)发行股份购买民爆投资所持有的威源民爆 100%股权和江铜民爆 100%股权,交易价格合计为 85,399.47 万元。2018 年 5 月,因公司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则要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18 年 7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8 年第 34 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2018 年 9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8 号)。
2018 年 10 月 9 日,威源民爆取得江西省新余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公司变更通知书》,威源民爆 100%股权已过户至国泰集团名下。2018 年 10 月 12 日,江铜民爆取得江西省德兴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公司变更通知书》,江铜民爆 100%股权已过户至国泰集团名下。
2018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新增股份的变更登记,登记完成后,公司新增股份数量为 81,721,980 股,股份总量变更为 391,233,980 股。
二、业绩承诺的具体情况
(一)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民爆投资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就本次重组中采用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进行评估或者估值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拟购买资产进行业绩承诺,经双方确认,本次业绩承诺涉及的公司仅包括:威源民爆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西威源龙狮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威源龙狮”)、参股子公司江西威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安爆破”)、参股子公司萍乡市威源民爆物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民爆”),以及江铜民爆(以下合称“业绩承诺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业绩承诺对象	承诺净利润(万元)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威源龙狮	972.83	973.96	977.13
2	威安爆破	86.99	75.94	63.56
3	萍乡民爆	359.70	357.60	354.60
4	江铜民爆	4,867.37	4,797.18	4,759.41

注:上述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税后净利润二者之孰低者确定。
(二)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 [2020]003520 号),2019 年度业绩承诺对象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业绩承诺对象	2019 年度		
		承诺净利润(万元)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完成率
1	威源龙狮	973.96	1,040.19	106.80%
2	威安爆破	75.94	159.43	209.94%
3	萍乡民爆	357.60	613.90	171.67%
4	江铜民爆	4,797.18	5,185.84	108.10%

上述业绩承诺主体 2019 年度实现扣非净利润数均达到民爆投资所作承诺。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 临 019 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收到及分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688,154.02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文件
	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赣财经指〔2019〕40 号),由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
收高新管委会财政局契税补贴	740,206.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大力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洪发〔2016〕15 号),由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
2018 年度高层次人才引进补贴	5,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做好 2015 年度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引进申报工作的通知》(洪人社发〔2014〕453 号),由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
政府扶持资金	11,200.00	与收益有关	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观巢镇人民政府拨付
政府扶持资金	111,800.00	与收益有关	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观巢镇人民政府拨付
稳岗补贴	107,971.66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对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 15 家企业拨付 2018 年度稳岗补贴的请求》(余就局〔2019〕32 号),由新余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耕地占用税金返还	301,834.65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同意耕地占用税返还金用于支付贵公司总库进库区道路工程款的回复函》,由欧里镇财政所拨付
2019 年度专利费资助(奖励)	8,5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下达 2019 年度新余市专利费资助(奖励)项目的通知》(余科发〔2019〕19 号),由新余市科学技术局拨付
2019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40,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新余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余科发〔2019〕22 号),由新余市科学技术局拨付
就业培训补贴	58,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印发《江西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赣财社〔2019〕1 号),由新余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技能提升行动补助资金	75,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印发《江西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赣财社〔2019〕1 号),由新余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社保补贴	91,515.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财社〔2006〕1 号文件,由宜丰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
公益性岗位补贴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财社〔2006〕1 号文件,由宜丰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稳岗补贴	56,666.40	与收益相关	依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赣人社发〔2015〕35 号),由吉安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知识产权专利奖	9,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江西省专利费资助办法》(赣知发〔2006〕53 号),江西省知识产权局拨付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洪科字〔2016〕101 号),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付
科技专项奖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洪财教指〔2019〕35 号),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
软件退税	51,769.91	与收益相关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由国家税务总局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拨付
2019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赣工信投资函〔2019〕64 号文件,由兴国县工信局拨付
智能制造资金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财政厅拨付
稳岗补贴	74,093.60	与收益相关	依据赣府发〔2017〕33 号文件、赣人社发〔2015〕7 号文件、赣人社发〔2015〕35 号文件,由赣州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财政奖励金	195,150.00	与收益相关	依据赣能运行字〔2018〕77 号、赣能运行字〔2018〕字 150 号文件,由兴国县发改委拨付。
工业发展基金	699,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拨付江西明正变电设备有限公司等 2 家企业工业发展基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9〕1132 号),由崇仁县财政局拨付
?科技奖励扶持资金	268,000.00	与收益有关	依据《关于拨付科技口 2018 年度奖励扶持资金的报告》(崇府办财抄字〔2019〕699 号),由崇仁县财政局拨付
?无形资产专项奖	9,600.00	与收益有关	崇仁县财政局拨付
?科技创新奖励	180,000.00	与收益有关	崇仁县财政局拨付
政府扶持资金	38,020.60	与收益有关	由铜鼓县永宁镇财政所拨付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根据洪财教指〔2019〕57 号科技专项文件,由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
专利奖励	5,000.00	与收益有关	由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付
政府扶持资金	77,800.00	与收益有关	由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政府拨付
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	2,500.00	与收益有关	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
专利奖励	3,000.00	与收益有关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拨付
增值税税收减免	19,8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 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 号第二条国家税务总局萍乡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拨付
房产税及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123,363.82	与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萍乡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拨付
稳岗补贴	33,269.76	与收益相关	德兴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拨付
小微企业退税	993.9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3,416,952.28	与收益相关	依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五税务所拨付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90,288.86	与收益相关	
海淀管委会党员活动经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技园管委会党委-财政拨款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2,436.25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宜丰县工业园区财政所拨付
新厂区搬迁项目技改补助资金	201,326.37	与资产相关	依据《关于江西新余国泰特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产区搬迁项目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函》,由新余市孔目江生态经济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
安全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安监管办字〔2012〕389 号文件,由新余市财政局拨付
土地出让金返还	16,123.77	与资产相关	依据仙财〔2017〕73 号文,由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财政金融局拨付
异地搬迁技改奖励资金	294,000.00	与资产相关	依据兴府办拨款抄字〔2014〕504 号文件,由兴国县财政局拨付
安全生产技改资金	24,999.99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市财建字〔2015〕65 号赣州市财政局、赣州市安监局文件,由赣州市财政局拨付
赣州市技改资金	23,750.01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市财建字〔2016〕26 号文件,由赣州市财政局拨付
安全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12,500.01	与资产相关	依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由江西省财政厅拨付
搬迁项目技术改造建设补助资金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依据崇府办财抄字〔2013〕703 号文件,由崇仁县财政局拨付
安全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安监管办字〔2013〕197 号文件,由吉安县财政局拨付
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改贴息补助	14,637.83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财建指〔2014〕248 号文件,由吉安县财政局拨付
两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	20,833.35	与资产相关	依据赣财经指〔2016〕12 号文件,由吉安县财政局拨付
乳化粒状铵油炸药技术装备安全生产专项补助	22,500.00	与资产相关	依据吉财经指〔2018〕27 号文件,由吉安县财政局拨付
总计	10,688,154.0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 - 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19 年四季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 临 018 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19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万元)
工业炸药(吨)	123,990.82	125,838.19	71,489.00
工业雷管(万发)	3,223.34	3,184.38	12,107.15
其中:电子雷管(万发)	269.48	228.13	3,945.04
工业导爆索(万米)	600.00	642.80	1,131.93
爆破工程(万立方米)	6,085.39	6,085.39	31,865.58
高氯酸钾(吨)	8,429.50	8,507.20	7,321.57
自产氧化铌(公斤)	85,789.70	78,988.55	1,629.27
代工氧化铌(公斤)	35,818.37	36,911.16	331.00
自产氟钽酸钾(公斤)	86,993.96	87,241.73	5,992.70
代加工氟钽酸钾(公斤)	50,260.75	51,273.17	457.86
自产氧化钽(公斤)	3,521.99	3,500.50	387.66
代工氧化钽(公斤)	3,571.84	3,571.84	62.51

注:公司 2018 年电子雷管产量为 51.59 万发,销量 26.99 万发,营业收入 423.49 万元。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9 年平均价格	2018 年平均价格	变动比例(%)
工业炸药(元/吨)	5,681.03	5,570.19	1.99
工业雷管(元/万发)	38,813.54	27,924.07	39.00
其中:电子雷管(元/万发)	172,929.47	156,882.41	10.23
工业导爆索(元/万米)	17,609.34	17,037.97	3.35
高氯酸钾(元/吨)	8,606.32	7,968.49	8.00
自产氧化铌(元/公斤)	206.27	237.25	-13.06
代工氧化铌(元/公斤)	89.68	99.04	-9.45
自产氟钽酸钾(元/公斤)	686.91	673.50	1.99
代加工氟钽酸钾(元/公斤)	89.30	105.90	-15.68
自产氧化钽(元/公斤)	1,107.45		
代工氧化钽(元/公斤)	175.00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19 年 1-12 月平均价格	2018 年 1-12 月平均价格	变动比例(%)
硝酸铵(元/吨)	2,025.85	1,966.36	3.03

三、其他说明
报告期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信息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且部分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 临 021 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 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往来,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李汉国先生、余新培先生、杨祖一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预测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80.00 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 43.98 万元,具体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10	3.69	0.00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20	0.35	0.0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0.80	39.94	0.05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0.00	0	3.69	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0	0	0.35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	0.09	0	39.94	0.0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创业板公司(股票代码:300722,股票简称:新余国科),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注册资本:11,200.00 万元;住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松山江村;法定代表人为金卫平;经营范围:人工影响天气专用技术装备、保险柜、保险箱、探空火箭、气象火箭、发射装置、雷达设备、气象专用仪器仪表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和服务;机械设备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和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和服务;气象服务;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项目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除外);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贸易;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19 年总资产为 52,594.56 万元、净资产为 44,894.04 万元、营业收入为 22,471.19 万元、净利润为 4,075.1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来自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遂将其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双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当地可比市场价为准,如果无市场同类比较的业务,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此类原材料市场具备充足的供应并具备市场价格,交易金额占公司成本金额比例极小